

证券代码：830917

证券简称：网波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1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孙福才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9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8,626,5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6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4人，董事郭俊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 公司批准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修正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41、2020-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152,50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5%；反对股数 14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0%；弃权股数 329,9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公告》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16,737,293.07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44,250,000.00 的三分之一。

亏损原因：前报告期处置子公司上海翰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商誉减值导致资产减值损失 3000 多万元，对公司后续年度的净利润产生重大的影响。此外，公司近几年致力于研发产品及市场开拓，增加人力、物力的投入，致使相应的成本费用上升。

然而随着市场拓展的加大，公司业务情况好转，2020 年上半年净利润实现 263,300.38 元，但由于公司前期亏损较多，截止到目前尚未能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8,38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反对股数 2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叶菲、梁铭明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决议；

(二) 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网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4 日